

江西省资产评估协会

赣评协〔2025〕14号

关于做好《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反不正当竞争行为实施意见(试行)》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

各资产评估机构：

为维护我省资产评估市场公平竞争秩序，防止“内卷式”恶性竞争，规范会员执业行为，促进资产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中评协”）印发了《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反不正当竞争行为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（中评协〔2025〕6号，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），现结合我省实际情况，就贯彻落实《实施意见》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真学习，筑牢意识

各资产评估机构应组织全体从业人员认真学习《实施意见》，同时研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《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 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》，确保全员掌握行业竞争行为红线，筑牢合规竞争意识。

二、加强管理，规范行为

省评协与省政务服务办达成一致，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参照《实施意见》规定，对资产评估服务合理设置竞价区间，

按最高限价 45%设置最低价格，低于 45%必须说明理由。同时，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在选取方式中推荐均价比选，在评星机制上与全省资产评估机构综合评价结果对接。各资产评估机构要健全内部管理机制，完善投标报价审核制度，建立科学的成本核算体系，切实防范因低价竞争导致的执业质量风险。要严格实施资产评估准则规定的必要程序和质量控制程序，决不因为业务收费低而在评估过程中偷工减料或者疏于管理。

三、参与监督，维护环境

各资产评估机构要增强自律意识，主动履行行业监管义务，对发现的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，及时向省评协实名举报同时务必提供相关可靠书面证据。各资产评估机构应严肃对待，严禁把投诉举报当作报复竞争对手的手段。

四、强化监管，保障公平

省评协将持续加大监管力度，对涉嫌违规（特别是在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发现评估机构投标(响应)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%）的机构，依据《实施意见》采取重点关注、信用惩戒等措施，且将影响机构综合评价排名。同时在调查过程中，发现举报人存在恶意诬告行为的，将依规依纪实施严肃处理。

下一步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《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 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》精神，省评协将调研评估行业平均成本，为合理定价提供参考，并加强行业自律。希望各机构切实增强合规经营意识，共同维

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，推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联系人：省评协 杨多加

联系电话：0791-87287536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江西省资产评估协会

2025年10月31日印发
